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市中站区亿利小额贷款

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佰利联”）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市中站区亿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市中站区亿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利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亿利公司的业务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供财务资助概述

201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亿利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为1年。

为了继续支持亿利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亿利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财务资助（包含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为1年（自相关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公司向亿利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按照佰利联公司向银行实际借款利率上浮10%收取资金使用费，具体金额按日计算，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调整资金使用费和推迟最终到期日。

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亿利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焦作市中站区亿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刚

成立日期：2014年3月24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佰利联	5000	50
3名自然人	5000	50
合计	10000	100

3、财务情况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2016年3月31日/2016年1-3月
总资产	152,132,476.72	180,224,088.83
净资产	117,493,089.26	123,497,485.86
营业收入	25,265,010.17	7,586,208.93
营业利润	20,112,197.39	8,005,862.13
净利润	15,071,675.42	6,004,396.6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公司为进一步支持控股子公司亿利公司做大做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亿利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解决其日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将有助于其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四、风险控制

公司在向亿利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财经管控，完善投资和拓展项目的评估，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亿利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亿利公司的业务扩展，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向亿利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可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支持亿利公司的业务发展，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

司及股东利益，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基于此，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亿利公司
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特此公告。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